

授权函

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现授权你单位在南安市南翼高新区智慧医养示范区项目招标项目中制作电子招标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澄清、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招标投标情况说明等文件签署电子印章，上述文件同时代表我司意见。我司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授权函有效期截止至本次招标活动结束之日止。

授权人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南安市能源工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